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5月17日下午15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5月10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丁泽成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丁泽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丁泽成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2019年5月17日-2022年5月16日）。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威先生、祁宏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张威先生、祁宏伟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2019年5月17日-2022年5月16日）。

3、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丁泽成先生、刘晓一先生、张威先生、张小明先生、邵晓燕女士、祁宏伟先生、王维安先生，其中，丁泽成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刘晓一、丁泽成先生、王维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其中，刘晓一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傅黎瑛女士、祁宏伟先生、王维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其中，傅黎瑛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王维安先生、张威先生、傅黎瑛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其中，王维安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以上人员简历附后，任期三年（2019年5月17日-2022年5月16日）。

4、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小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聘任张小明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2019年5月17日-2022年5月16日）。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询。

5、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公司聘任戴轶钧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2019年5月17日-2022年5月16日）。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询。

6、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聘任戴轶钧先生（简历附后）为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2019年5月17日-2022年5月16日）。戴轶钧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且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询。

戴轶钧先生通讯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71—28208786

传真：0571—28208785

电子邮箱：daiyijun@chinayasha.com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 99 号亚厦中心 A 座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7、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聘任孙华丰先生(简历附后)为财务总监，任期三年(2019 年 5 月 17 日-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供投资者查询。

8、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梁晓岚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2019 年 5 月 17 日-2022 年 5 月 16 日)。梁晓岚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梁晓岚女士通讯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71—28208786

传真：0571—28208785

电子邮箱：liangxiaolan@chinayasha.com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 99 号亚厦中心 A 座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9、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吕湮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2019 年 5 月 17 日-2022 年 5 月 16 日)。

10、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为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变更市场营销网络升级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合计 3,878.61 万元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幕墙有

限公司幕墙加工基地基础设施升级项目。上述拟变更的募集资金合计 3,878.61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3.44%。本次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刊登在 2019 年 05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2019-043)。

11、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9 年 06 月 04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详细内容见刊登在 2019 年 05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9-044)。

以上第 10 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附：个人简历

丁泽成先生：男，中国国籍，1989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曾获建筑装饰优秀企业家，工商联创新诚信行业贡献人物等荣誉，现任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浙江省新生代企业家协会轮值会长，中国侨联委员，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丁泽成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2,000,050 股；通过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丁欣欣先生和张杏娟女士之子，与董事张威先生存在亲属关系，除上述情况外，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威先生：男，中国国籍，1969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中共党员。曾获浙江省建筑装饰行业优秀企业家，全国建筑装饰优秀项目经理，浙江省建筑装饰工程优秀项目经理，浙江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获奖工程项目经理等荣誉称号。1990年2月至1998年4月，任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1998年至2016年，任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总经理，现任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威先生通过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丁欣欣之姐丁萍萍之子，与董事丁泽成先生存在亲属关系，除上述情况外，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

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祁宏伟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大庆石油管理局供水工程公司工程二队技术员、副队长、队长，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总裁。

祁宏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小明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建筑装饰工程师，资深室内建筑师。2005年度、2006年度连续两年荣获上虞市建筑业系统先进工作者。曾任上虞粮食局兴粮机电公司经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经理、区域副总经理。现任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营销中心常务副总经理。

张小明先生通过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邵晓燕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6月出生，大学大专学历；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副会长、中国房地产及住宅研究会第五届理事会常

务理事，被评为“2009年度建筑智能化行业杰出女性”、“智能建筑行业二十年行业领军人物”、“中国建筑业协会全国建筑业先进工作者”；1985年至1991年工作于厦门经济特区工程建设公司厦门长风贸易公司，任副总经理；1991年至1995年任厦门求实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5年至2010年9月任厦门万安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4年9月任厦门万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10月至今任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董事长。

邵晓燕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余正阳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南京大学EMBA，一级建造师，高级工程师。曾任申通电器厂负责人，爱垦装饰公司施工员、项目经理、公司副总。现任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

余正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晓一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1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建二局国外工程管理办公室主任、中国建筑装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党委书记。现任中国建筑装饰协会执行会长兼秘书长，兼任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

立董事，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晓一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刘晓一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王维安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 7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职称，浙江省“151 人才工程”第二层次学术带头人，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货币信贷政策咨询专家，中国金融学会理事、中国城市金融学会理事、浙江省金融学会理事、浙江省国际金融学会常务理事、浙江省企业管理研究会常务理事。1986 年 7 月至 1999 年 9 月，曾任杭州大学经济系助教、财金系副教授、金融与经贸学院教授；1999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大学金融研究所所长、博士生导师；兼任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维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2018 年 8 月 23 日王维安先生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通报批评，除此外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王维安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傅黎瑛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专业，教授职称。1991 年至 2000 年在浙江财政学校任教；2000 年

至 2010 年在浙江师范大学任教；2010 年 6 月至今在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任教，硕士生导师；兼任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傅黎瑛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傅黎瑛女士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戴轶钧先生，男，中国国籍，1969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1 年毕业于杭州大学旅游经济系。历任苏州轮船运输公司客运分公司旅游部副经理、中信实业银行无锡分行清扬路支行二级客户经理、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南京总部项目经理，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戴轶钧先生曾连续 6 届荣获新财富杂志评选出的“金牌董秘”、“优秀董秘”荣誉称号。现任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

戴轶钧先生通过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戴轶钧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孙华丰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 11 月出生，大学

本科学历。曾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国家财务总监、业务中心财务总监，现任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

孙华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7,000 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梁晓岚女士：女，中国国籍，1991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双学士学位，中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证券从业资格证、基金从业资格证、期货从业资格证。曾任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昌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理财经理，2016 年 9 月起任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

梁晓岚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吕湮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浙江亚厦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会计，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吕湮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

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